

六安市2008年初中升学理科实验操作能力考试监考及评分规则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3/2021_2022__E5_85_AD_E5_AE_89_E5_B8_822_c64_473847.htm

一、监考评分人员必须具有高度的责任心，熟悉和掌握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的有关业务知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既要热情关怀考生，又要维护考场纪律，保证考试顺利进行。二、考务、监考、评分人员在考试前三十分钟各自进入工作岗位。三、监考及评分人员在考场内应集中精力，严肃认真，忠于职守，不准吸烟、阅读书报、谈话，不得提前或拖延考试时间。四、评分人员在给考生评分时，应具有严肃认真的态度，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评分标准给考生打分，杜绝任何形式的舞弊行为。五、监考及评分人员发现考生作弊的，要按规定及时处理，并如实填写考场记录，必要时要向主考报告。六、监考人员要爱护、关心学生，发现考生有病等情况，应及时通知考场外的工作人员陪同考生治疗，对不能坚持考试的，应说服考生停考。七、监考员及评分员不准擅离职守和私自调换工作岗位，有权制止除考点主任、纪检员、巡视员以外的无关人员进入考场。八、评分员对考生在实验操作中牵扯到给分点内容方面提问不作任何解释，但对文字印刷不清及实验仪器准备不足、药品短缺等方面的问题，应予以答复和积极解决。九、监考及评分人员应认真执行考场规则，模范遵守考场纪律，不得以任何形式徇私舞弊(其中包括各类工作人员打招呼，传纸条等)。一经查出立即取消其资格，并视其情节轻重给予必要的处分。十、监考及评分人员应回避子女、亲属及本校考生，如遇此情况，应由其他老师临时替

换。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